

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以专人和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，通知定于2019年4月30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411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8人，董事阮兴祥先生因出差委托董事姚建芳先生代理行使表决权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阮伟祥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阮伟祥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。
同意本议案的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阮兴祥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。
同意本议案的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聘任阮伟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。
同意本议案的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四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总经理提名，聘任以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：

聘任姚建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；

聘任卢邦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；

聘任贡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；

聘任何旭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。

（五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1、选举陈显明先生、徐金发先生、周征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，其中陈显明先生为委员会召集人。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2、选举梁永明先生、陈显明先生、卢邦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其中梁永明先生为委员会召集人。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3、选举阮伟祥先生、阮兴祥先生、姚建芳先生、陈显明先生、徐金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，其中阮伟祥先生为委员会召集人。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4、选举徐金发先生、陈显明先生、贡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，其中徐金发先生为委员会召集人。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上述人员的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六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》

同意本议案的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机构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

附件 1:

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独立意见

鉴于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着认真、负责的态度，针对上述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对于公司第八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，全体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：认为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，符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，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故同意聘任阮伟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、姚建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、卢邦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、贡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何旭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独立董事：陈显明、梁永明、徐金发

签署日期：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

附件 2:

阮伟祥: 男, 1965 年 10 月出生, 理学硕士, 工程师。曾任浙江染料助剂总厂副厂长、总工程师, 浙江龙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、总工程师, 本公司第一届、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、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,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、总经理,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,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,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、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。现任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,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。

阮兴祥: 男, 1962 年 12 月出生, 工商管理硕士, 统计师。曾任上虞县助剂总厂企管科长, 浙江助剂总厂企管科长, 浙江染料助剂总厂企管科长, 浙江龙盛集团公司企财部长, 本公司企财部部长、办公室主任兼证券办主任、董事会秘书, 本公司第一届、第二届、第三届、第四届、第五届、第六届、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现任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,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, 房产事业部总裁。

姚建芳: 男, 1983 年 6 月出生, 经济学学士。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5 月就职于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; 2008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工作, 负责对外投资管理; 2013 年 5 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兼任投资部部长,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。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。

卢邦义: 男, 1981 年 1 月出生, 工商管理硕士, 高级会计师。2001 年 8 月进入公司工作, 历任本公司成本会计、财务部副部长、财务部部长、代理财务总监。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兼财务总监。

贡 晗: 男, 1971 年 9 月出生, 工商管理硕士, 1993 年 9 月至 2002 年 3 月在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工作, 2002 年 4 月进入公司工作, 曾任公司第四届、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。现任公司中间体事业部总经理,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兼副总经理。

何旭斌: 男, 1971 年 3 月出生, 大学本科,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, 浙江省、绍兴市重点创新团队带头人, 浙江省“151 人才工程”第二层次培养对象, 国家“万人计划”人才。1993 年 7 月进入公司工作, 先后获得“绍兴市职业技能带头人”、“绍兴市领军人才”、“绍兴市劳动模范”、“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两化融

合优秀个人（杰出管理奖）”、“浙江省劳动模范”、“全国五一劳动奖章”等荣誉。现任公司子公司浙江龙盛化工研究有限公司董事长，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聘任的副总经理。